

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发出，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在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 211 号兰州银行大厦 25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其中许建平董事长、张少伟董事、杨立勋董事现场参会，刘敏董事、韩泽华董事、李燕董事、李富有董事、何文盛董事、刘志军董事视频参会。本次会议由许建平董事长主持，总行相关部门负责人等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一、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收购临洮县金城村镇银行并设立支行的议案》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 2025 年度资质评估及资本补充能力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机构发展规划中期调整的议案》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行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定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（星期五）召开。股东会通知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
特此公告。

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2 日